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洁科技”）因筹划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开始停牌。现就公司停牌之前股票交易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事宜特作以下说明：

公司于2016年11月8日起连续停牌。停牌前20个交易日（2016年10月11日至2016年11月7日）安洁科技A股股票（股票代码：002635）、中小板指数（399005）以及申万电子零部件制造指数（850852）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0月11日	2016年11月7日	累计涨跌幅（%）
安洁科技A股收盘价（元/股）	31.37	36.40	16.03
中小板指数（399005）	6,946.77	6,882.83	-0.92
剔除中小板大盘因素			16.95
申万电子零部件制造指数	5181.58	5,217.01	0.68
剔除行业因素			16.27

注：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板块指数为申万电子零部件制造指数（850852）。数据来源：Wind资讯。

自 2016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7 日，安洁科技 A 股股票（股票代码：002635）价格在该区间内的累计涨幅为 16.03%，扣除中小板指数（399005）下跌 0.92%因素后，累计涨幅为 16.95%；扣除申万电子零部件制造指数（850852）上涨 0.68%因素后，累计涨幅为 16.27%。即剔除大盘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安洁科技 A 股股票价格在本次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达到 20%，未构成异常波动。

因此，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披露前安洁科技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根据128号文第五条的相关规定，特提示风险如下：

1、公司股票停牌前如存在交易异常，可能导致本次重组进程被暂停或者被终止。

2、根据本次交易相关方出具的自查报告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票交易查询信息，经公司董事会核查，在本次停牌前六个月至本次重组报告书披露之前一交易日止（以下简称“自查期间”），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以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3、鉴于上述情况，经与重组方协商一致，公司将继续推进重组进程。

4、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次重组进程将被暂停并可能被中止。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签章页）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9 日